

西安市新城区自强路街道办事处

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- 一、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- 二、 2022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- 三、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四、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

- 五、 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

- 六、 部门预算“三公”经费等情况说明
- 七、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- 八、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- 九、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- 十、 机关运行费安排说明
- 十一、 专业名词解释

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

(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)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(一) 部门主要职责

- 1、贯彻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上级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。
- 2、负责做好服务辖区企业和项目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、安商稳商、统计调查、普查等工作。
- 3、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工作，配合做好规划、建设、管理相关工作，开展人居环境整治，不断完善城市配套措施。
- 4、统筹开展辖区综合治理工作，推进街道综合执法和部门联合执法工作联动。负责统一协调相关职能部门，对本区域基层治理中涉及的综合问题，进行协同解决。
- 5、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、绿化美化的管理工作，组织协调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工作，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。
- 6、协助依法履行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保护、劳动保障、流动人口等工作，承担辖区应急、人防、防汛和防灾减灾工作。
- 7、负责引导群众合法合理表达意见诉求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，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。
- 8、组织落实社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，组织辖区单位、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。
- 9、负责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，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

作，培育、发展社区社会组织，指导、监督社区业主委员会。

10、推进居民自治，及时处理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。动员社会力量配合社区治理，推动形成社区共治合力。

11、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、体育、科普活动，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，推动社区公益事业发展。

12、组织开展公共服务，落实社会保障、劳动就业、教育科技、卫生健康、住房保障、便民服务等政策，维护老年人、妇女、未成年人、残疾人等合法权益。

13、推行“一站式服务”“一门式办公”，打造“15分钟政务服务圈”。

14、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街道内设“六办三中心”共九个编制科室，其中行政编制科室有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(人大工委办公室)、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办公室、城市综合管理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区域发展办公室；事业编制科室有党群服务中心、综合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、综合保障和城市更新事务中心。

二、2022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
1、“三个经济”：按照《新城区全面推进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发展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2、绿色发展：按照《新城区推进绿色发展·建设“生态西安”实施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3、“三中心”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：按照《新城区“三中心”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4、优化营商环境：按照《新城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5、文旅融合：按照《新城区加强文化建设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6、保障和改善民生：按照《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（稳就业）工作实施方案》和《保障和改善民生（社会救助）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7、军民融合：按照《新城区推进军民融合发展2022年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8、人才队伍建设及科技创新：按照《新城区2022年人才队伍建设及科技创新工作实施细则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9、加强党的建设、筑牢发展根基：按照《新城区关于加强党的建设、筑牢发展根基的工作方案》做好各项工作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预算仅包括部门本级。

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1个，包括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拟变动情况
1	西安市新城区自强路街道办事处	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截止 2021 年 12 月，本部门人员编制 77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，事业编制 44 人；实有人员 66 人，其中行政 28 人，事业 38 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。

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

五、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说明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747.6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7.6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，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407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类经费及项目支出类经费增加；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747.6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47.6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，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407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类经费及项目支出类经费增加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
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747.6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7.6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，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407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类经费及项目支出类经费增加；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747.6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47.6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，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407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类经费及项目支出类经费增加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47.6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407.9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类经费及项目支出类经费增加。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本部门 2022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7.6 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培训支出（2050803）0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 万元，原因是培训支出减少；

（2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（2080505）72.93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0.52 万元，原因是人员变动；

（3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（2080208）180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80 万元，原因是新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中心预算；

(6) 行政单位医疗（2101101）33.3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.41万元，原因是人员变动；

(8) 公务员医疗补助（2101103）11.1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1.16万元，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；

(9) 行政运行（2120101）1435.9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91.87万元，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，合并了功能科目；

(10) 住房公积金（2120102）103.9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.2万元，原因是人员变动；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47.6万元，其中：

工资福利支出（301）718.81万元，较上年减少42.6万元，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奖金预算取消；

商品和服务支出（302）980.05万元，较上年增加429.82万元，原因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303）47.7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8.3万元，原因是生活补助增加。

资本性支出（310）1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7.55万元，原因是设备购置支出减少。

4、2021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。
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。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

1、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2、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。

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

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。

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

六、部门预算“三公”经费等情况说明

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 16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 0 万元，较上年变化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较上年变化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费 16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；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0 万元。

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七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截止 2021 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，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（套）。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；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。

八、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2022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0万元，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（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）。

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。

九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2022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，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47.6万元，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（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）。

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。

十、机关运行费安排说明

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2.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2.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包括：办公费31.5元、工会经费4.9万元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（三公）16万元。

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

1. 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

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. 工资福利支出：指本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，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。

3.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：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，主要包括：单位发放的离退休经费、生活补助、住房公积金等。

4. 商品和服务支出：指本单位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电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劳务费等，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。

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

(见附件 2 内容)